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  
21樓

承辦人：王心吟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82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I5356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秘字第109255735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一、二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[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\\_sodatt/]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33YNKZ）

主旨：法官學院訂於110年1月25日至28日舉辦「110年第1期中學  
教師法律教育研習營（初階）」，請轉知學校教師踴躍報  
名參加，建議給予公假前往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法官學院109年12月29日官院教丁字第1090002115號函  
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揭函號暨課程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